## 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3-B777-02

修正案号: 39-7641

一. 标题: 更换电源接触器

##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列于波音特别提示服务通告777-24-0106(2007年7月20日颁发)和777-24-0112(修订版2,2011年12月14日颁发)中的按任何类别审定的波音公司777-200、-200LR、-300和-300ER系列飞机。

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FAAAD 2013-05-05, 39-17377, 2013年2月28日颁发;
- 2、波音公司特别提示服务通告 777-24-0106, 2007 年 7 月 20 日颁发:
- 3、波音公司特别提示服务通告 777-24-0112, 修订版 2, 2011 年 12 月 14 日颁发。

#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指令的颁发是由于收到关于电力系统故障导致电力负载管理系统(ELMS)P200和P300电源面板及周围区域受损的使用中事件的报告。颁发本指令是为了防止接触器失效,这种失效在地面运行时,可导致

由于ELMS接触器故障造成的非包容性热碎屑流,可能进而产生对飞机结构和设备的烟雾、热损伤,并可能伤及乘客和机组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,除非已事先完成:

#### 1、安装托盘

对于列在波音公司特别提示服务通告777-24-0106(2007年7月20日)上的飞机: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的36个月内,根据波音公司特别提示服务通告777-24-0106(2007年7月20日)的完成指南,安装包围式托盘,以包容ELMS板的碎屑。

#### 2、更换接触器

对于列在波音公司特别提示服务通告777-24-0112(修订版2,2011年12月14日)上的飞机: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的60个月内,根据波音公司特别提示服务通告777-24-0112(修订版2,2011年12月14日)的完成指南,用新的电源接触器更换ELMS P200和P300电源板的接触器,本指令第四.4.2段另有规定除外。

#### 3、以前工作的认可

在本指令生效之前,已根据波音公司特别提示服务通告 777-24-0112 (原版,2009年2月19日,或修订版1,2011年6月30日) 完成了本指令第四.2段要求的ELMS接触器更换工作,是可以接受的。这些服务通告不属于本指令的参考文件。

### 4、部件的安装

- 4.1 除了本指令第四. 4. 2段的要求之外:自本指令生效之日,任何人不得将件号为(P/N)ELM827-1的接触器装到ELMS面板和本指令列明的位置,本指令第四.4.2段另有要求的除外。
- 4.2 波音公司特别提示服务通告777-24-0112(修订版2,2011年12月14日)完成指南中步骤第3.B.3和第3.B.4的备注要求丢弃拆下的接触器。对拆下的接触器,如果按法规提出等效替代方法并获得批准,则可以按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重新安装拆下的接触器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# CAD2013-B777-02 / 39-7641

五. 生效日期: 2013年4月25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3年4月22日

七. 联系人: 朱江
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0-86130011